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076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487號  
承辦人：林欣儀  
電話：03-2628955分機226  
電子信箱：td920086@ml.tdj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同國教字第10900016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附件一)108(下)分區輔導參加人員、(附件二)分區輔導活動流程、(附件三)本土語文訪視記錄(核章掃描回傳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108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國中本土語文小組辦理108學年第二學期分區輔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及教育局函桃教中字第1090015939號辦理。

二、「分區輔導」訪視學校時程：

(一)場次一：

1、統籌學校：光明國中。

2、參與學校：大竹國中、南崁國中、光明國中、山腳國中。

3、時間：109/3/26(四)，下午14：00-16：00

4、地點：光明國中。

(二)場次二：

1、統籌學校：新明國中。

2、參與學校：新明國中、大崙國中、平南國中。

3、時間：109/4/9(四)，下午14：00-16：00

4、地點：新明國中。

(三)場次三：

- 1、統籌學校：青溪國中。
- 2、參與學校：青溪國中、經國國中、會稽國中。
- 3、時間：109/4/23(四)，下午14：00-16：00
- 4、地點：青溪國中。

三、參加人員：

- (一)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團團員，依場次指派，請見附件一。
- (二)除統籌學校外，其餘各校請派員至少一名（承辦人員或教學人員）至統籌學校參與活動。

三、準備事項：

- (一)統籌學校協助訪視當天會場佈置及相關設備提供，以利活動進行。
- (二)參與學校（含統籌學校）請準備貴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現況與教學特色，分享簡報約十五分鐘。
- (三)參與學校（含統籌學校）於會議後，請完成訪視紀錄（請見附件三），核章、掃描以電子檔回寄專輔信箱（td920086@m1.tdjhs.tyc.edu.tw）。
- (四)各校所準備之學校簡介、教學分享、相關活動成果簡報請將電子檔於活動一週前寄至專輔電子信箱（td920086@m1.tdjhs.tyc.edu.tw），有任何問題可電洽03-2628955#226專輔林欣儀老師。
- (五)分區輔導活動流程，請參考附件二。
- (六)其他未竟事宜，配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公文辦理。

四、敬請 惠予參加人員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(差)假登記，輔導團員所需差旅費用，由國教輔導團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東興國民中學、瑞原國民中學、龍岡國民中學、青溪國民中學、大有國民中學、福豐國民中學、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

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副本：同德國民中學吳清明校長、東興國民中學周素娥校長、瑞原國民中學徐達海校長、瑞原國民中學古永智主任、龍岡國民中學李孟憲主任、福豐國民中學許正輝老師、同德國民中學蔡翠芸老師、同德國民中學林欣儀老師、同德國民中學莊佩瑜老師、大有國民中學呂佳樺老師、青溪國民中學賴明澄老師（均含附件）